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单森林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邹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邹洋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够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责要求，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相关规定涉及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即日起，公司董事长单森林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单森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所做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邹洋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7-67986996

传真：0377-67987868

邮箱：stock@nysenba.com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

特此公告。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邹洋先生个人简历

邹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审计一部经理助理、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公司投资总监、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副总经理。

目前邹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及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